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0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于2025年09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47)详见2025年08月1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026年01月19日，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

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赵鑫（项目合伙人）、爨瑞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爨瑞工作变动，为按时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，现委派赵鑫、李倩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，赵鑫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李倩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孙奇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李倩，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5年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。近3年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、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家。

2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李倩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李倩近三年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
2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01月20日